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ND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維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31)

澄清報導 及 恢復買賣

澄清

維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澄清香港蘋果日報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四日刊登的一份報章報導(「該報導」)所載有關本集團的若干資料。

1. 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深信，與證券及投資業界保持溝通，可於市場評估本集團價值時提供更高透明度。為此，管理層最近與多名分析員會面，向其提供以下資料。
2. 本集團業務營業額基線增長一直是證券及投資業界分析員獨立評估的對象。管理層於數年前已向市場展示截至二零一五年的五年計劃，將本公司業務營業額增長目標定於在整個五年期內達致複合年增長率約25%(報章及媒體報導之前已作報導)。該增長率並非管理層就任何特定年度作出的估計。管理層已知會分析員有關本集團在產能方面的投資，包括如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年報所述，本公司計劃透過提升現有設施及加快興建新生產設施，擴大本集團產能，以及鑑於現時市況，估計本集團產品組合平均售價可能出現若干波動。管理層相信，有關資料可讓分析員對本集團的增長前景作出專業評估。此外，管理層亦已與分析員分享其所獲得一間獨立市場研究機構有關二零一三年第一季市場狀況的研究結論，即生活用紙市場增

長較二零一二年同期疲弱。管理層讓分析員自行考慮是否需要因應該等資料調整彼等有關本公司的任何分析報告。管理層並無向分析員提供有關本集團增長率的任何具體百分比。

3. 二零一三年迄今的國內生活用紙消費增長較過往年度遜色。作為生活用紙行業的一員，本集團難免亦受放緩影響，惟本集團的著名品牌有助抵消消費增長放緩的部分(惟非全部)影響。本公司並無對個別百分比置評，惟認為本年度增長較緊接上一年度遜色。
4. 毛利率乃按銷售營業額與銷貨成本的差額除以總銷售額的貨幣價值計算，並以百分比方式呈列。因此，毛利率同時受售價及單位銷貨成本影響。儘管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錄得的毛利率高於30%，惟無法絕對保證往後年度將可達致相同毛利率。在現時營商環境中，生活用紙消費增長放緩一直對售價構成下調壓力。另一方面，由於木漿於本公司產品組合銷貨成本中的佔比相當高，故銷貨成本亦受現時木漿價格波動影響。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止過去數月，木漿成交價出現一定程度回升，故難以預期有關費用部分將可及時回落，從而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毛利率產生正面影響。
5. 如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年報所述，本集團二零一五年的年產能目標是100萬噸。本公司目前無意削減本集團的年產能目標。

董事會謹此進一步澄清，本公司概無向有關分析員或任何其他人士提供任何內幕消息，本公司亦無任何尚未披露的內幕消息。

恢復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由二零一三年六月四日下午一時正起於聯交所短暫停止買賣，以待發表本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由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上午九時正起恢復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買賣。

承董事會命
維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張東方

香港，二零一三年六月五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朝旺先生、余毅昉女士、張東方女士及董義平先生；非執行董事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先生、Ulf Olof Lennart SODERSTROM先生及趙賓先生(MICHALSKI先生及SODERSTROM先生的替任董事)；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曹振雷博士、甘廷仲先生、許展堂先生及徐景輝先生。